

武陟县司法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向社会公布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县司法局进一步规范政务服务事项，调整党务政务公开监督工作小组，加强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紧密围绕司法行政重点工作及涉及群众利益的重要事项，通过“武陟司法行政在线”微信公众号、政务微博、今日头条等平台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全年共发布司法动态、政策文件、通知公告、视频号等各类信息 240 条，内容涵盖法治宣传、法律援助、公证服务、社区矫正、律师、人民调解等方面。尤其对关于进一步规范律师和律师事务所依法依规诚信执业的公告、县委巡察等进行及时公告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以来，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没有发生因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举报投诉等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采取以案释法讲业务、实践交流传经验、分享感悟谈体会，持续举办“出彩司法行政大讲堂”63 期。开展青年干警“七个一、七提升”培养活动，助力青年干部“拔节出穗”，即两周一篇信息宣传稿件，提高文字写作能力；每 4 个月一篇调研报告，提高洞察发现问题、创新突破能力；半年一个工作总结，提高提炼归纳能力。以以此来推动全局信息工作上档升级。

（四）监督保障

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年度评优评先重要依据，倒逼干部职工主动知责担责；定期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学习，提升干部职工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识和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还存在信息公开更新不及时、公开内容不够全面等短板。

一是压实政务公开责任。优化组织结构，完善工作机制，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公开的对接、报送、公开等工作。

二是丰富政策解读形式。采用图文并茂、案例分析、视频解读等多种方式，提高政策解读的质量和效果，确保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公开答复。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相关费用；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